

关于开展辅导员职业能力大赛的通知

各分院学工办：

为切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提高高校辅导员职业能力和专业素养，引导广大辅导员坚定职业理想，明确岗位要求，全面提升辅导员队伍的整体素质，学工部（处）决定在全院辅导员中组织开展职业能力大赛，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比赛时间

2018年4月12日-4月13日。

二、比赛对象

每分院择优推荐辅导员参加，具体名额分配见附件1。

三、比赛项目

比赛项目参照陕西省辅导员职业能力大赛项目内容，分为笔试（包括基础知识测试、网文写作）、案例分析、主题演讲、谈心谈话等四个环节。比赛题目设计、比赛组织等工作由学工部（处）负责。

（一）笔试。基础知识测试采用闭卷、笔试的方式进行，题型包括：单选题、不定项选题、改错题、简答题和论述题。主要考察辅导员对相关知识的掌握程度以及对信息的理解分析和解决问题能力。基础知识测试内容主要包括马克思主义理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中省高校思想政治工

作会议精神、思想政治教育专业知识、党团和班级建设、学业指导、日常事务管理、网络思想政治教育、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心理健康教育、危机事件应对等相关工作领域的理论和知识，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党和国家以及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领域重要文件等。网文写作不限字数，不限文体，主要考察辅导员理论素养、文字表达能力以及网络素养。笔试限时 120 分钟，分值 100 分，其中基础知识测试 70 分，网文写作 30 分。

（2）案例分析。主要考察辅导员分析问题、研判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参赛选手现场抽题，围绕案例中的问题本质、解决思路、实施办法及相关启示进行阐述。限时 5 分钟，分值 100 分。

（3）主题演讲。采取即兴演讲的方式，比赛前现场抽题，主要考察辅导员逻辑思维及讲授能力。演讲中不能出现辅导员姓名及其所在分院的相关信息。限时 5 分钟，分值 100 分。

（4）谈心谈话。主要考察辅导员对相关政策、学生特征、学生成长成才规律的了解把握及对学生的教育引导能力。参赛选手现场抽题，根据题目要求，以情景再现的方式开展谈心谈话。限时 6 分钟，分值 100 分。

四、评委

本次比赛评委 10 人左右，主要从学院从事思想政治教育及管理的人员中选聘。

五、奖项设置

本次比赛设置一、二、三等奖。其中一等奖 1 名，奖励 2000 元；二等奖 3 名，奖励 800 元；三等奖 8 名，奖励 300 元；赛后颁发荣誉证书。一等奖获得者将代表学院参加陕西省辅导员职业技能大赛。

六、比赛日程安排

比赛日程安排见附件 2。

七、要求

各分院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结合实际，精心安排，认真组织好赛前准备阶段工作，于 4 月 9 日前将推荐参赛的辅导员名单报送至学工部（处）。

附件：

1. 2018 年辅导员职业技能大赛名额分配表
2. 2018 年辅导员职业技能大赛日程表



附件 1:

2018 年辅导员职业技能大赛名额分配表

序号	分院	推荐名额	备注
1	水利工程分院	3	
2	建筑工程分院	3	
3	交通与测绘工程分院	3	
4	机电工程分院	2	
5	信息工程分院	1	
6	生物工程分院	1	
7	生态环境工程分院	2	
8	药物与化工分院	1	
9	动物工程分院	2	
10	经济与贸易分院	3	
11	旅游与管理分院	1	

附件 2: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 2018 年辅导员职业技能大赛日程表

时 间	地 点	内 容		组织部门	参加人员
4 月 4 日 -4 月 11 日		集中学 习准备 阶段	搜集相关学习材料，发送给各分院和辅导员；负责比赛题目的设计和学生的选取；做好比赛评委、场地和其它相关准备工作。	学工部（处）	
			集中开展辅导员相关基础知识和理论的学习，注重辅导员处理解决学生日常管理中有关问题的能力培养。	各分院	
4 月 12 日 9: 00-11: 00	待定	笔 试		学工部（处）	参赛辅导员
4 月 12 日 14: 30-18: 00	待定	案例分析		学工部（处）	学工办主任、全体辅导员，邀请院领导、书记参加。
4 月 13 日 8: 30-12: 00	待定	主题演讲		学工部（处）	学工办主任、全体辅导员，邀请院领导、书记参加。
4 月 13 日 14: 30-18: 00	待定	谈心谈话		学工部（处）	学工办主任、全体辅导员，邀请院领导、书记参加。

时 间	地 点	内 容	组织部门	参加人员
待定	待定	专家评审、推荐；总结表彰	学工部（处）	学工办主任、全体辅导员， 邀请院领导、书记参加。